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4702)

公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七十六號十二
樓
電 話：(02)2703-8496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5
(七) 關係人交易		35 ~ 36
(八) 質押之資產		3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他	37 ~ 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5 ~ 46
(十四)部門資訊	4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5002318 號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中美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八)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62 仟元及新台幣 7,08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03% 及 0.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新台幣 0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 及 0%；其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用

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份額，暨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778)仟元、新台幣(1,033)仟元、新台幣(6,090)仟元及新台幣(7,218)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71%)、(28.88%)、63.13%及(29.76%)。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9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114年及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馮敏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58257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38033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1 1 月 7 日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9 月 30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9,015	12	\$	281,227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459,973	30		178,309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四)及						
	流動	八		-	-		118,026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364	-		49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0,814	1		5,933	-
1200	其他應收款			17,006	1		834	-
130X	存貨	六(六)		3,280	-		8,62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		24,294	2		3,7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94,746</u>	<u>46</u>		<u>597,227</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0	-		3,341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非流動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724,230	48		748,503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74,925	5		75,671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24	1		8,83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59	-		1,36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14,738</u>	<u>54</u>		<u>837,714</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	<u>1,509,484</u>	<u>100</u>	\$	<u>1,434,941</u>	<u>100</u>

(續次頁)

中 美 聯 合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4 年 9 月 30 日 及 民 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 年 9 月 30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234,614	16	\$ 130,000	9	\$ 130,00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6,106	-	14,771	1	16,113	1
2170 應付帳款		493	-	11,422	1	5,607	-
2200 其他應付款		14,913	1	8,849	-	26,83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73	-	-	-	156	-
2330 其他流動負債		595	-	415	-	39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8,094	17	165,457	11	179,108	1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7,008	1	9,613	1	7,212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0	-	240	-	2,16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278	1	9,853	1	9,376	1
2XXX 負債總計		265,372	18	175,310	12	188,484	13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723,332	48	723,332	51	723,332	51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4,922	-	4,922	-	4,922	-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648	3	43,243	3	43,24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39,723	29	433,232	30	408,901	2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8,487	2	54,902	4	48,595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44,112	82	1,259,631	88	1,228,993	87
3XXX 權益總計		1,244,112	82	1,259,631	88	1,228,993	8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09,484	100	\$ 1,434,941	100	\$ 1,417,47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宣懿

王宣懿

經理人：廖椿法

廖椿法

會計主管：侯嘉珊

侯嘉珊

中 美 聯 合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13 年 7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7,196	100	\$ 42,273	100	\$ 54,401	100	\$ 136,8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9,685)	(57)	(36,074)	(86)	(30,482)	(56)	(113,341)	(83)
5900 營業毛利		<u>7,511</u>	<u>43</u>	<u>6,199</u>	<u>14</u>	<u>23,919</u>	<u>44</u>	<u>23,537</u>	<u>17</u>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6,335)	(37)	(5,381)	(13)	(20,330)	(38)	(17,865)	(13)
6200 管理費用		(9,833)	(57)	(7,795)	(18)	(26,191)	(48)	(20,122)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3)	-	(31)	-	(179)	-	(4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181)	(94)	(13,207)	(31)	(46,700)	(86)	(38,027)	(28)
6900 營業損失		(8,670)	(51)	(7,008)	(17)	(22,781)	(42)	(14,49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377	8	6,004	14	6,170	11	20,189	15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3,119	18	612	2	7,102	13	1,7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52,004	303	(6,659)	(16)	27,205	50	29,889	2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052)	(6)	(677)	(2)	(2,798)	(5)	(2,452)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六(八)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7,571</u>	<u>102</u>	<u>7,391</u>	<u>18</u>	<u>5,977</u>	<u>11</u>	<u>(12,673)</u>	<u>(9)</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3,019</u>	<u>425</u>	<u>6,671</u>	<u>16</u>	<u>43,656</u>	<u>80</u>	<u>36,653</u>	<u>27</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u>64,349</u>	<u>374</u>	<u>(337)</u>	<u>(1)</u>	<u>20,875</u>	<u>38</u>	<u>22,163</u>	<u>16</u>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二)	<u>(5,799)</u>	<u>(33)</u>	<u>2,851</u>	<u>7</u>	<u>(4,107)</u>	<u>(7)</u>	<u>(2,445)</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 58,550</u>	<u>341</u>	<u>\$ 2,514</u>	<u>6</u>	<u>\$ 16,768</u>	<u>31</u>	<u>\$ 19,718</u>	<u>15</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26	-	\$ 54	-	(\$ 241)	(1)	\$ 40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41	50	(7,681)	(18)	(32,718)	(60)	5,158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708)	(10)	1,537	4	6,544	12	(1,03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833	40	(6,144)	(14)	(26,174)	(48)	4,127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6,959</u>	<u>40</u>	<u>(\$ 6,090)</u>	<u>(14)</u>	<u>(\$ 26,415)</u>	<u>(49)</u>	<u>\$ 4,536</u>	<u>3</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5,509</u>	<u>381</u>	<u>(\$ 3,576)</u>	<u>(8)</u>	<u>(\$ 9,647)</u>	<u>(18)</u>	<u>\$ 24,254</u>	<u>1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58,550</u>	<u>341</u>	<u>\$ 2,514</u>	<u>6</u>	<u>\$ 16,768</u>	<u>31</u>	<u>\$ 19,718</u>	<u>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65,509</u>	<u>381</u>	<u>(\$ 3,576)</u>	<u>(8)</u>	<u>(\$ 9,647)</u>	<u>(18)</u>	<u>\$ 24,254</u>	<u>18</u>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0.81		\$ 0.03		\$ 0.23		\$ 0.27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0.81		\$ 0.03		\$ 0.23		\$ 0.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宣懿



經理人：廖椿法



會計主管：侯嘉珊



中 美 聯 合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變 動 數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損	益	合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資 本 公 積 一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股 權 淨 值 之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財 務 報 表 换 算 資 產 未 實 現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財 務 報 表 换 算 資 產 未 實 現
<u>113 年 前 三 季</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23,332		\$ 4,922	\$ 38,119	\$ 394,307	\$ 50,841	(\$ 6,782)	\$ 1,204,739		
本期合併淨利		-		-	-	19,718	-	-	19,7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27	409	4,5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718	4,127	409	24,2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5,124	(5,124)	-	-	-		
113 年 9 月 30 日 餘 額		\$ 723,332		\$ 4,922	\$ 43,243	\$ 408,901	\$ 54,968	(\$ 6,373)	\$ 1,228,993		
<u>114 年 前 三 季</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23,332		\$ 4,922	\$ 43,243	\$ 433,232	\$ 61,426	(\$ 6,524)	\$ 1,259,631		
本期合併淨利		-		-	-	16,768	-	-	16,7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174)	(241)	(26,4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768	(26,174)	(241)	(9,6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4,405	(4,405)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八)		-		-	-	(5,872)	-	-	(5,872)		
114 年 9 月 30 日 餘 額		\$ 723,332		\$ 4,922	\$ 47,648	\$ 439,723	\$ 35,252	(\$ 6,765)	\$ 1,244,1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宣懿



經理人：廖椿法



會計主管：侯嘉珊



中 美 聯 合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875	\$ 22,1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 824	9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六(十八) (36,011)	171
損失(利益)	(179)	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170)	(20,189)
利息收入	六(十六) (5,201)	(252)
股利收入	六(十七) (2,798)	2,452
利息費用	六(十九) (5,977)	12,6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	六(八) (3,133)	(620)
份額	(916)	-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八) (5,201)	(25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32	67
應收帳款	(5,060)	(16,859)
其他應收款	131	(361)
存貨	5,342	(305)
其他流動資產	(552)	32,5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一流動	(8,665)	5,618
應付帳款	(10,929)	2,198
其他應付款	5,993	2,706
其他流動負債	180	19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	(9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44,298)	42,209
收取之利息	5,962	22,173
收取之股利	4,273	19,154
支付之利息	(2,727)	(2,468)
支付所得稅	(1,040)	(5,5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7,830)	75,5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18,026	11,991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5,652)	(166,69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2,534	34,45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7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	(131)
預付投資款增加	(20,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8,996)	(120,3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4,614	(7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4,614	(75,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2,212)	(119,8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81,227	434,4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9,015	\$ 314,66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宣懿



經理人：廖椿沄



會計主管：侯嘉珊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 國 114 年 及 113 年 第 三 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分散性染料、汽車等商品之買賣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11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117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中美聯合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Loyal Pacif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轉投資相 關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	PT. Allied Industrial Indonesia	染顏料批 發零售	100.00	100.00	100.00	註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

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7.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關聯企業，進行減損測試，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比較其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年~34年
運輸設備	2年~7年
辦公設備	2年~8年
其他設備	1年~8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收入認列

1. 本集團銷售染料及汽車等相關商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損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客戶、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3. 應收帳款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債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對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五)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收回，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收回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5	\$ 133	\$ 13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8,950	72,087	207,897
定期存款	-	147,033	220,569
約當現金	120,000	180,000	-
	179,015	399,253	428,605
轉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026)	(113,940)
	\$ 179,015	\$ 281,227	\$ 314,665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部分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提供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5,080	\$ 105,370	\$ 80,130	
公司債	23,211	-	-	
受益憑證	115,425	79,568	66,550	
興櫃公司股票	4,905	-	-	
評價調整	21,352	(6,629)	971	
	\$ 459,973	\$ 178,309	\$ 147,651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506	\$ 235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713	\$ 449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說明。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9,865	\$ 9,865	\$ 9,865
評價調整	(6,765)	(6,524)	(6,373)
	<u>\$ 3,100</u>	<u>\$ 3,341</u>	<u>\$ 3,492</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帳面價值。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u>\$ 126</u>	<u>\$ 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u>(\$ 241)</u>	<u>\$ 409</u>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說明。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質押定存	<u>\$ -</u>	<u>\$ 118,026</u>	<u>\$ 113,940</u>
非流動項目：			
證券化商品	<u>\$ -</u>	<u>\$ -</u>	<u>\$ 748</u>
評價調整	<u>\$ -</u>	<u>\$ -</u>	<u>\$ 31</u>
	<u>\$ -</u>	<u>\$ -</u>	<u>\$ 779</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為帳面價值。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公司投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 364	\$ 496	\$ 322
減：備抵損失	—	—	—
	\$ 364	\$ 496	\$ 322
應收帳款	\$ 11,002	\$ 5,942	\$ 14,074
減：備抵損失	(188)	(9)	(43)
	\$ 10,814	\$ 5,933	\$ 14,031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抵質押之情況。
2. 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 (含應收票據) 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 (含應收票據) 餘額為 \$4,550。
3.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六) 存貨

	114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4,369	(\$ 1,089)	\$ 3,280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9,539	(\$ 917)	\$ 8,622
113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8,276	(\$ 599)	\$ 7,677

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936	\$ 35,895
存貨評價損失或回升利益(註)	(251)	180
下腳收入	—	(1)
	\$ 9,685	\$ 36,074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310	\$ 113,725
存貨評價損失或回升利益(註)	172	(372)
下腳收入	—	(12)
	\$ 30,482	\$ 113,341

註：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 預付款項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預付投資款	\$ 20,000	\$ -	\$ -
其他預付款	4,230	3,597	4,497
預付貨款	-	-	8,553
其他	64	183	267
	<u>\$ 24,294</u>	<u>\$ 3,780</u>	<u>\$ 13,317</u>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	113年
1月1日	\$ 748,503	\$ 734,02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5,977 (12,67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27)	-
盈餘分派	- (19,018)
其他權益變動	(29,023)	12,105
9月30日	<u>\$ 724,230</u>	<u>\$ 714,440</u>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晶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實科技)	\$ 508,885	\$ 511,100
晶實香港有限公司(晶實香港)	215,345	230,817
昆山富港電子貿易公司(昆山富港)	-	6,586
	<u>\$ 724,230</u>	<u>\$ 748,503</u>
	114年9月30日	113年9月30日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對上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除晶實科技及晶實香港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外，餘係以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2.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場所	主要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晶實科技	台灣	49.00%	49.00%	49.00%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
晶實香港	香港	49.49%	49.49%	49.49%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

註：本集團直接持有晶實香港 24.5%，並透過晶實科技間接持有晶實香港 24.99%。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u>晶實科技</u>		
	<u>114年9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9月30日</u>
流動資產	\$ 1,119,020	\$ 1,286,203	\$ 1,014,160
非流動資產	575,534	652,200	651,235
流動負債	(970,819)	(1,169,354)	(939,666)
非流動負債	(44,745)	(85,533)	(100,663)
淨資產總額	<u>\$ 678,990</u>	<u>\$ 683,516</u>	<u>\$ 625,066</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32,705	\$ 334,922	\$ 306,282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u>176,180</u>	<u>176,178</u>	<u>176,178</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508,885</u>	<u>\$ 511,100</u>	<u>\$ 482,460</u>
	<u>晶實香港</u>		
	<u>114年9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9月30日</u>
流動資產	\$ 700,412	\$ 436,725	\$ 669,899
非流動資產	65,006	83,158	108,858
流動負債	(366,073)	(88,166)	(345,862)
非流動負債	(194)	(6,295)	(11,550)
淨資產總額	<u>\$ 399,151</u>	<u>\$ 425,422</u>	<u>\$ 421,345</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97,792	\$ 104,228	\$ 103,23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u>117,553</u>	<u>126,589</u>	<u>122,205</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215,345</u>	<u>\$ 230,817</u>	<u>\$ 225,435</u>

綜合損益表

	<u>晶實科技</u>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收入	<u>\$ 971,887</u>	<u>\$ 1,021,403</u>
本期淨利(損)	<u>\$ 34,934</u>	<u>\$ 11,781</u>
其他綜合益(損)	(8,114)	(2,013)
(稅後淨額)	<u>\$ 43,048</u>	<u>\$ 9,768</u>
	<u>晶實科技</u>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收入	<u>\$ 3,134,107</u>	<u>\$ 3,134,207</u>
本期淨利	<u>\$ 22,282</u>	<u>\$ 12,199</u>
其他綜合益(損)	(15,370)	(8,666)
(稅後淨額)	<u>\$ 6,912</u>	<u>\$ 20,865</u>

晶實香港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308,609	\$ 291,738	
本期淨利(損) (稅後淨額)	\$ 9,096	\$ 10,838	
其他綜合(損)益	15,910	(5,9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5,006</u>	<u>\$ 4,926</u>	
晶實香港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677,108	\$ 839,078	
本期淨利(損)	\$ 3,583	(\$ 29,919)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9,856)	16,7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6,273)</u>	<u>(\$ 13,196)</u>	

(3)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昆山富港)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昆山富港)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0、\$6,586 及 \$6,545。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本期淨(損)利	(\$ 3,629)	(\$ 2,1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629)</u>	<u>(\$ 2,107)</u>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本期淨(損)利	(\$ 12,427)	(\$ 14,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427)</u>	<u>(\$ 14,730)</u>

(4)本集團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昆山富港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49% 之股權，處分價款為美金 202,800 元，約新台幣 6,174 仟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7,401，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5)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晶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9 月間辦理組織重組，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益變動，故按持股比例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5,872。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68,102	\$ 35,144	\$ 2,662	\$ 7,128	\$ 9,454	\$ 122,4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8,558)	(2,662)	(6,902)	(8,697)	(46,819)
	<u>\$ 68,102</u>	<u>\$ 6,586</u>	<u>\$ -</u>	<u>\$ 226</u>	<u>\$ 757</u>	<u>\$ 75,671</u>
1月1日	\$ 68,102	\$ 6,586	\$ -	\$ 226	\$ 757	\$ 75,671
增添	-	-	-	78	-	78
折舊費用	-	(510)	-	(141)	(173)	(824)
9月30日	<u>\$ 68,102</u>	<u>\$ 6,076</u>	<u>\$ -</u>	<u>\$ 163</u>	<u>\$ 584</u>	<u>\$ 74,925</u>
9月30日						
成本	\$ 68,102	\$ 35,144	\$ 2,662	\$ 7,206	\$ 9,454	\$ 122,5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9,068)	(2,662)	(7,043)	(8,870)	(47,643)
	<u>\$ 68,102</u>	<u>\$ 6,076</u>	<u>\$ -</u>	<u>\$ 163</u>	<u>\$ 584</u>	<u>\$ 74,925</u>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68,102	\$ 35,144	\$ 2,662	\$ 6,997	\$ 10,245	\$ 123,1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7,835)	(2,598)	(6,731)	(9,257)	(46,421)
	<u>\$ 68,102</u>	<u>\$ 7,309</u>	<u>\$ 64</u>	<u>\$ 266</u>	<u>\$ 988</u>	<u>\$ 76,729</u>
1月1日	\$ 68,102	\$ 7,309	\$ 64	\$ 266	\$ 988	\$ 76,729
增添	-	-	-	131	-	131
折舊費用	-	(543)	(64)	(123)	(173)	(903)
9月30日	<u>\$ 68,102</u>	<u>\$ 6,766</u>	<u>\$ -</u>	<u>\$ 274</u>	<u>\$ 815</u>	<u>\$ 75,957</u>
9月30日						
成本	\$ 68,102	\$ 35,144	\$ 2,662	\$ 7,128	\$ 9,454	\$ 122,4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8,378)	(2,662)	(6,854)	(8,639)	(46,533)
	<u>\$ 68,102</u>	<u>\$ 6,766</u>	<u>\$ -</u>	<u>\$ 274</u>	<u>\$ 815</u>	<u>\$ 75,957</u>

-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土地、房屋及建築分租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5,641、\$5,166 及 \$5,183，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600、\$360、\$1,480 及 \$1,080。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4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45,000	1. 93%~1. 98%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u>89,614</u>	1. 95%~2. 05%	無
	<u>\$ 234,614</u>		
借款性質	11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00,000	1. 97%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u>30,000</u>	1. 982%	無
	<u>\$ 130,000</u>		
借款性質	113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00,000	1. 93%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u>30,000</u>	1. 98%	無
	<u>\$ 130,000</u>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於損益之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分別為 \$1,052、\$677、\$2,798 及 \$2,452。

2. 短期借款之擔保資產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退休金

1.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8、\$30 及 \$24。

(3)本集團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0。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 6% 提薪資之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36、\$238、\$724 及 \$671。

(十二) 股本

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800,000，實收資本額為 \$723,332，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72,333 仟股。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1月1日	\$ 4,922	\$ 4,922
9月30日	\$ 4,922	\$ 4,922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視公司營運需要或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公司未來發展及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紅利得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指撥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24

6.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盈餘指撥案如下：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405

7.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等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營業收入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7,196	\$ 42,273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54,401	\$ 136,878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之細分請詳附註十四。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113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6,106	\$ 14,771	\$ 16,113	\$ 10,495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	\$ -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4,771	\$ 10,495

(十六) 利息收入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银行存款利息	\$ 884	\$ 5,946
其他利息收入	<u>493</u>	<u>58</u>
	<u>\$ 1,377</u>	<u>\$ 6,004</u>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银行存款利息	\$ 4,685	\$ 19,704
其他利息收入	<u>1,485</u>	<u>485</u>
	<u>\$ 6,170</u>	<u>\$ 20,189</u>

(十七) 其他收入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租金收入	\$ 600	\$ 360
股利收入	2,519	252
其他	<u>—</u>	<u>—</u>
	<u>\$ 3,119</u>	<u>\$ 612</u>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租金收入	\$ 1,480	\$ 1,080
股利收入	5,201	252
其他	<u>421</u>	<u>368</u>
	<u>\$ 7,102</u>	<u>\$ 1,700</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損失)	\$ 37,433	(\$ 298)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519	(6,561)
處分投資利益	8,769	533
其他損失	<u>(717)</u>	<u>(333)</u>
	<u>\$ 52,004</u>	<u>(\$ 6,659)</u>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損失)	\$ 36,011	(\$ 171)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9,425)	30,055
處分投資利益	3,133	620
其他損失	<u>(2,514)</u>	<u>(615)</u>
	<u>\$ 27,205</u>	<u>\$ 29,889</u>

(十九) 財務成本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052	\$ 677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2,798	\$ 2,452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9,321	\$ 7,9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76	285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5,493	\$ 20,3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24	903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 26,317	\$ 21,220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6,960	\$ 5,706
董事酬金	1,383	1,143
勞健保費用	518	564
退休金費用	246	246
其他用人費用	214	260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18,834	\$ 14,490
董事酬金	3,753	3,008
勞健保費用	1,498	1,403
退休金費用	754	695
其他用人費用	654	721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 25,493	\$ 20,317

-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前項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5% 分派予基層員工。上述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配發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比例分別以 1%、1% 及 1%、1% 估列，員工酬勞估列之金額分別為 \$213 及 \$226；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13 及 \$226，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董監事酬勞則決議不予分派，帳列薪資費用減項 \$0 。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452)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5,799)	3,3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 5,799)	\$ 2,851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82)	(2,30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72)	(722)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1,653)	583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107)	(\$ 2,445)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08)	\$ 1,537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6,544	(\$ 1,031)

3. 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u>核定年度</u>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2年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8,550	72,33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
員工酬勞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58,550	72,333
		\$ 0.81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514	72,33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
員工酬勞	—	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2,514	72,334
		\$ 0.03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6,768	72,33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
員工酬勞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16,768	72,333
		\$ 0.23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後金額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9,718	72,333 \$ 0.2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19,718	72,351 \$ 0.27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725,652	\$ 181,659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	—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	(14,968)
本期支付現金	\$ 725,652	\$ 166,691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變動均係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晶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金鐸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處分金融資產

關聯企業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晶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昆山富港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 6,174 \$ 7,401

註：將所持有之該公司 49% 股權全數出售。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短期員工福利	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	1,383	\$	1,143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753	\$	3,00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土地及房屋及建築	\$ 74,177	\$ 74,688	\$ 74,868	銀行借款
銀行存款(表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4,177	\$ 192,714	\$ 188,808	銀行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9,973	\$ 178,309	\$ 147,6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00	3,341	3,4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07,282	406,599	445,098
	<u>\$ 670,355</u>	<u>\$ 588,249</u>	<u>\$ 596,241</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u>\$ 250,260</u>	<u>\$ 150,512</u>	<u>\$ 162,684</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集團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印尼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604	30.445	\$ 48,834
日幣：新台幣	9,009	0.2100	1,89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港幣	\$ 7,073	7.7800	\$ 215,34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36	30.445	\$ 7,185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842	32.785	\$ 158,745
日幣：新台幣	131,091	0.210	27,52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港幣	\$ 7,040	7.765	\$ 230,81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26	32.785	\$ 10,688

113年9月30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141	31.650	\$ 257,663
--------	----------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港幣	\$ 7,123	7.767	\$ 225,435
-------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07	31.650	\$ 9,717
--------	--------	--------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6,519、損失 \$6,561、損失 \$9,425 及利益 \$30,055。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88	\$ -
--------	----	--------	------

日幣：新台幣	1%	19	-
--------	----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港幣	1%	\$ -	\$ 2,153
-------	----	------	----------

金融負債

美金：新台幣	1%	\$ 72	\$ -
--------	----	-------	------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577	\$ -
--------	----	----------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港幣	1%	\$ -	\$ 2,254
-------	----	------	----------

金融負債

美金：新台幣	1%	\$ 97	\$ -
--------	----	-------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皆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31 及 \$35；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4,600 及 \$1,47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408 及 \$78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G.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1-90天</u>	<u>91-180天</u>	<u>181-271天</u>	<u>271-360天</u>	<u>361天以上</u>	<u>合計</u>
<u>114年9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2.34%	0.03%	—	—	—	—	—
帳面價值總額	\$ 7,986	\$ 3,380	\$ —	\$ —	\$ —	\$ —	\$ 11,366
備抵損失	\$ 187	\$ 1	\$ —	\$ —	\$ —	\$ —	\$ 188
	<u>未逾期</u>	<u>1-90天</u>	<u>91-180天</u>	<u>181-271天</u>	<u>271-360天</u>	<u>361天以上</u>	<u>合計</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4%	—	—	—	—	—	—
帳面價值總額	\$ 6,438	\$ —	\$ —	\$ —	\$ —	\$ —	\$ 6,438
備抵損失	\$ 9	\$ —	\$ —	\$ —	\$ —	\$ —	\$ 9
	<u>未逾期</u>	<u>1-90天</u>	<u>91-180天</u>	<u>181-271天</u>	<u>271-360天</u>	<u>361天以上</u>	<u>合計</u>
<u>113年9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15%	3.41%	—	—	—	—	—
帳面價值總額	\$ 13,751	\$ 645	\$ —	\$ —	\$ —	\$ —	\$ 14,396
備抵損失	\$ 21	\$ 22	\$ —	\$ —	\$ —	\$ —	\$ 43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4年</u>	<u>113年</u>
1月1日	\$ 9	\$ 3
減損損失提列	179	40
9月30日	<u>\$ 188</u>	<u>\$ 43</u>

I.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4年9月30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9月30日</u>
未逾期	\$ 7,986	\$ 6,438	\$ 13,751
逾期1~90天	3,380	—	645
逾期91~180天	—	—	—
逾期181~270天	—	—	—
逾期271~360天	—	—	—
逾期361天以上	—	—	—
	<u>\$ 11,366</u>	<u>\$ 6,438</u>	<u>\$ 14,39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75,386	\$ 750,000	\$ 670,000
一年以上到期	—	—	—
	<u>\$ 575,386</u>	<u>\$ 750,000</u>	<u>\$ 670,000</u>

D.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另本集團未有衍生金融負債。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興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和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9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34,336	\$ -	\$ -	\$ 434,336
債務證券	-	25,637	-	25,6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3,100	3,100
	<u>\$ 434,336</u>	<u>\$ 25,637</u>	<u>\$ 3,100</u>	<u>\$ 463,073</u>
11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78,309	\$ -	\$ -	\$ 178,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3,341	3,341
	<u>\$ 178,309</u>	<u>\$ -</u>	<u>\$ 3,341</u>	<u>\$ 181,650</u>
113年9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47,651	\$ -	\$ -	\$ 147,6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權益證券				
	-	-	3,492	3,492
	<u>\$ 147,651</u>	<u>\$ -</u>	<u>\$ 3,492</u>	<u>\$ 151,143</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別如下：

<u>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淨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級之評價流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4.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均無第一等級、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113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3,341	\$	3,083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1)		409
9月30日	\$	3,100	\$	3,492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9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100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34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113年9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3,492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7.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4年9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31	(\$ 31)
113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33	(\$ 33)
113年9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35	(\$ 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以產品別銷售之角度作為業務經營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有兩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及乙部門。甲部門係從事染料等化學產品之買賣；乙部門係從事各類商品貿易之買賣；其他部門係從事策略投資等。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依據各營運部門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甲部門</u>	<u>乙部門</u>	<u>其他</u>	<u>調整及沖銷</u>	<u>總計</u>
外部收入	\$ 54,401	\$ -	\$ -	\$ -	\$ 54,401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54,401</u>	<u>\$ -</u>	<u>\$ -</u>	<u>\$ -</u>	<u>\$ 54,401</u>
部門(損)益	<u>(\$ 29,304)</u>	<u>\$ -</u>	<u>\$ 50,179</u>	<u>\$ -</u>	<u>\$ 20,875</u>

<u>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甲部門</u>	<u>乙部門</u>	<u>其他</u>	<u>調整及沖銷</u>	<u>總計</u>
外部收入	\$ 52,955	\$ 83,923	\$ -	\$ -	\$ 136,878
內部部門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52,955</u>	<u>\$ 83,923</u>	<u>\$ -</u>	<u>\$ -</u>	<u>\$ 136,878</u>
部門(損)益	<u>\$ 13,722</u>	<u>\$ 21,746</u>	<u>(\$ 13,305)</u>	<u>\$ -</u>	<u>\$ 22,163</u>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4年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2,855	0.01	\$ 2,85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慧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1,468	0.00	1,468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5,220	0.00	5,22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00	34,560	0.00	34,56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藏壽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000	10,130	0.22	10,13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00	16,934	0.07	16,934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美國政府20年期(以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000	6,852	0.00	6,852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29,000	0.00	29,00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25,000	41,905	0.01	41,90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日本護城河優勢龍頭企業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	785	0.02	78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台灣采吉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000	47,180	0.02	47,18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30,360	0.44	30,360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000	1,400	0.03	1,40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兆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309	0.02	309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綠特資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7,000	10,511	0.20	10,511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310	0.33	11,31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000	8,426	0.09	8,426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000	2,577	0.05	2,57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	945	0.00	94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6,139	0.01	6,139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895	0.02	1,89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703	0.00	703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強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2,550	0.01	2,55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14,018	0.25	14,018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葆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00	4,945	0.05	4,94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1,817	0.00	1,817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803	0.00	803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日本半導體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4,000	3,992	0.17	3,992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2,085	0.00	2,08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	1,069	0.01	1,069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6,960	0.01	6,96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530	0.01	530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iShares 20+ Year Treasury Bond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16,325	0.00	16,325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iShares 7-10 Year Treasury Bond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2,937	0.00	2,93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pple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	6,977	0.00	6,97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PDR Gold Share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4,329	0.00	4,329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Intel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2,042	0.00	2,042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Health Group Incorpora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5,256	0.00	5,256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umida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5,587	0.08	5,58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ray Industr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2,918	0.00	2,918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kyo Electron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	3,797	0.00	3,79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hindengen Electric Manufacturing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00	12,107	0.18	12,10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arubeni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1,416	0.00	11,416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umitomo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00	11,031	0.00	11,031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itsui &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7,573	0.00	7,573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ITOCHU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	12,138	0.00	12,138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Mitsubishi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7,267	0.00	7,26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Iwatani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6,656	0.01	6,656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NGK Insulators,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20,411	0.01	20,411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ITZ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478	0.01	3,478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azmo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6,528	0.09	6,528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ENEOS Holding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967	0.00	967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星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5,500	-	3.25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Linden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0	3,100	1.45	3,10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	\$	\$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Loyal Pacif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相關事業	\$ 1,975,748	\$ 1,975,748	50,000	100.00	\$ 222,219	\$ 2,115	\$ 2,115	-	-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Pt. Allied Industrial Indonesia	印尼	染顏料批發零售業	3,090	3,090	-	100.00	462	(1)	(1)	1)	-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之製造 買賣	1,265,943	1,265,943	12,678,750	49.00	508,885	22,282	11,188	-	-
Loyal Pacif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晶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之製造 買賣	1,022,261	1,022,261	1,225,000	24.50	215,345	3,583	878	-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美聯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匯出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回	資金額	期損益								
昆山富港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買賣	177,420	2	\$ 284,296		- \$ 6,174	\$ 278,122	(\$ 12,427)		- (\$ 6,089)	\$ -		-	-	註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依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本公司	\$ 278,122	\$ 689,779	\$ 746,46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昆山富港電子貿易有限公司係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Loyal Pacific International Limited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